

宿州市城东新区凤鸣路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规划方案批前公示图

周边居民及相关单位：

宿州市城东新区凤鸣路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位于凤鸣路以北、(规划)东林路以东、(规划)凤安路以南、(规划)稻香路以西，总用地面积53507.91平方米(80.26亩)。规划小学36个班，中学18个班。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、风雨操场、报告厅及食堂等。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218.42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8600.77平方米。项目建筑密度14.79%，绿地率35.09%，容积率0.52。

项目满足日照标准要求。

根据城市规划相关技术规定，现进行规划方案批前公示。凡是与本项目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，依法享有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期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证明利害关系的相关资料(如本人房屋所有权证等)，向我局进行陈述、申辩或者提出听证会书面申请。逾期未进行陈述、申辩或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上述权利。

此规划方案为批前征求意见稿，最终规划方案以宿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准确定。

公示单位：宿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联系电话：0557-3937113

联系人：汪工

建设单位：宿州市城东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13805578770

联系人：闵总

设计单位：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1888982233

联系人：傅总

公示时间：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2月4日

此公示图由宿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，未经许可不得擅自撕毁，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。

(注：如果对规划方案具体内容有疑问，请向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咨询)

宿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11月2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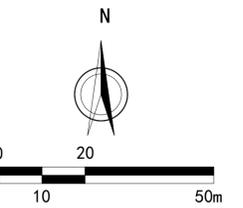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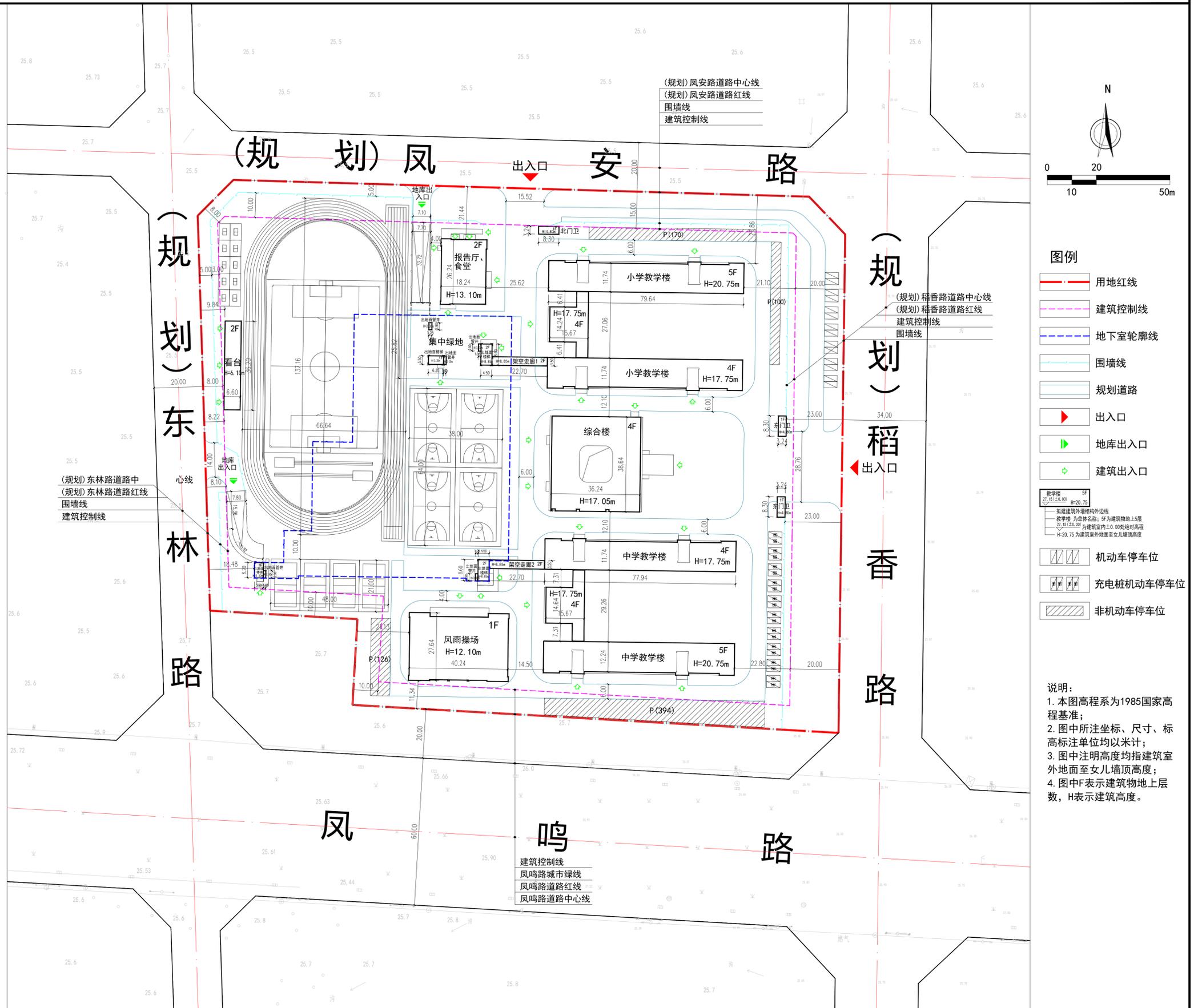
承诺书

我单位(宿州市城东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)及项目设计单位(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承诺规划方案满足规划设计条件和《宿州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》要求，保证图纸上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真实性及数据准确性，自愿承担错误和虚报造假等不正当手段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。

承诺人：宿州市城东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24日



图例

- 用地红线
- 建筑控制线
- 地下室轮廓线
- 围墙线
- 规划道路
- 出入口
- 地库出入口
- 建筑出入口
- 机动车停车位
- 充电桩机动车停车位
- 非机动车停车位

说明：

1. 本图高程系为1985国家高程基准；
2. 图中所注坐标、尺寸、标高标注单位均以米计；
3. 图中注明高度均指建筑室外地面至女儿墙顶高度；
4. 图中F表示建筑物地上层数，H表示建筑高度。